

证券代码：870325

证券简称：扬子安防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扬子安防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设立日期	2018 年 9 月 25 日	
实缴出资	301,500,000.00	
住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路 155 号一楼	
邮编	239000	
所属行业	资本市场服务、商务服务业	
主要业务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00MA2T3GF61M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2018 年 12 月 21 日，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扬子安防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占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5,000,000 股，占比 16.36%	直接持股 5,000,000 股，占比 16.36%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占比 16.3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00,000 股，占比 16.3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2018 年 12 月 21 日，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通过做市转让	☐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赠与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继承
	☐ 其他	

	2016 年 12 月 21 日，扬子安防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将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取得挂牌公司发行新股的方式，增持 5,000,000 股。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中安创投持股数量由 0 股变更为 5,000,000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0.00%变为 16.36%。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中安创投自愿认购扬子安防发行的股份，是中安创投基于对扬子安防目前价值的判断及其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所做出的决定。未来，中安创投将根据扬子安防发展情况和自身规划、价值判断等进行投资。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安创投尚无后续投资扬子安防或交易计划。如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挂牌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规范履行相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 年 4 月 30 日，中安创投与扬子安防、扬子安防实际控制人签署了《安徽扬子安防股份有限与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股份认购合同及补充协议》，协议主要内容详见扬子安防 2019 年 5 月 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扬子安防：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9-017）。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参与扬子安防股票发行引发的，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情形。故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相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相关规定适用及为避免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七、备查文件目录

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安徽扬子安防股份有限与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股份认购合同及补充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年7月8日